

贵州理工学院文件

贵理工发〔2016〕47号

关于印发《贵州理工学院优秀教师、优秀教育工作者评选办法》的通知

校直各部门、各教学（教辅）机构、校属各单位：

为进一步激发广大教师和教育工作者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不断改进教学、管理和服务质量，推动我校教学、管理和服务水平的持续提升，经学校研究，制定《贵州理工学院优秀教师、优秀教育工作者评选办法》，现印发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贵州理工学院优秀教师、优秀教育工作者评选办法

贵州理工学院

2016年6月24日

贵州理工学院办公室

2016年6月24日印发